

证券代码：838941

证券简称：太比雅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段贺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自 2022 年 10 月 24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段贺，男，1984年3月2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4月至2013年3月任职于北京润华信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售前技术支持部部门经理；2013年3月至2019年4月任职于北京圣世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担任总工办部门总监；2019年5月至今任职于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运营部部门总监。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满足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

三、备查文件

《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5 日